

# 湖南近150年 史事日志

(1840—1990)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委员会文史委员会编

PDG

主 编 田伏隆

副主编 钟启河 高 原 周国兴

编纂者(以姓氏笔划为序)

田伏隆 江 涌 朴永子

陈永芳 吴本菊 肖全芬

杨锡贵 李淑梅 周秋光

周国兴 林顺才 钟启河

高 原 彭秀珍

# 序

林增平

近代以降,湖南人文荟萃,人才辈出,着实引人注目。诚如著名史学家谭其骧所说:“清季以来,湖南人才辈出,功业之盛,举世无出其右”。因此,对近现代湖南的历史、文化、人物进行研究,乃是近年来史学界颇有兴趣的课题之一,并且,也出版了诸如《湖南近现代史》、《湖湘文化与毛泽东》等一批令人瞩目的成果。现在,由湖南省政协文史委员会约集部分高校、科研单位的同志编写的《湖南近 150 年史事日志》即将付梓,又为近现代湖南历史的研究献上了一部颇有份量的工具书,这是值得庆贺的事情。

“日志”是我国历史悠久、源远流长的一种史学工具书,历来是史志工作者案头必备的书籍之一。然而,要编写一本好的“日志”,亦非易事。它要求编纂者以严谨的治学态度,对浩如烟海的史料作一番细致的去伪存真、去粗存精的工作,并且还需要编纂者们甘于寂寞、甘为“人梯”的奉献精神。《湖南近 150 年史事日志》的编纂者在没有专项经费的情况下,克服重重困难,搜集、查阅各种档案、报刊和文献资料,数易寒暑,对湖南近 150 年的史事进行多方稽查、考证,编纂了这样一部颇具规模、颇有质量的《日志》,确实是值得赞赏的。基于此,我愿向广大读者推介这部书,并希望它能成为湖南历史研究者和广大史志工作者案头必备的工具书。

迩来疾病缠身,未能仔细阅读全书,粗略浏览一遍,甚感此书资料翔实,体例完备,查考极为方便,是一本值得置之案头的好书。当然,倘若编纂者能适当地注明资料来源和征引书目,我想对史志工作者以此为线索,进一步探讨有关的史事,则帮助更大些。但瑕不掩瑜,作为湖南地方史建设中的一项重要的基础工程,本书的出版将对湖南历史、人物与文化的研究工作,起到积极的作用。是为序。

# 前言

湖南有着悠久的历史。考古发现说明,早在5—10万年前,就有原始人类在这片土地上繁衍生息。距今约9000年前,进入新石器时代,6500年前,进入定居生活的母系氏族繁荣时期,到5000年前,进入父系氏族社会。湖南古代居民属于古苗族和古越族集团,包括湖南大部地区在内的洞庭、彭蠡之间,形成“三苗国”部落联盟,同华夏部落集团进行了长期战争,结果三苗瓦解,大部被赶到边远山区。迄至夏、商、西周,湖南是“荆蛮”和“夷越”的活动地域,但同中原华夏文化已发生比较密切联系。春秋战国时期,湖南逐渐纳入楚国范围,在中原文化的直接影响下,融合原有土著文化,形成以长沙为中心有独特风格的楚文化。

秦统一中国后,湖南设黔中、长沙二郡。西汉置长沙国和零陵、桂阳、黔中三郡。长沙国为刘邦所封功臣吴芮建,都临湘(今长沙市),这是湖南历史上第一个诸侯王国。东汉政策宽松,地方官吏奖励农桑,湖南的社会经济有了显著进步,成为全国人口增长最快的地区。三国时,湖南四郡由汉归吴,洞庭湖区和湘、资、沅、澧四水流域又有进一步发展。到西晋末,已是“荆扬晏安、户口殷实”了。

从西晋灭亡到隋的270多年间,湖南先后为东晋、刘宋、南齐、南梁、南陈统治,虽战事频仍,但较诸中原尚称安定。北方人口南迁,给湖南带来大批劳力和先进技术,加之历朝初期统治阶级劝课农桑,使这里又有较大发展,成为全国重要粮食基地,出现“湘州之奥,人丰土闲”的景象。

唐王朝为了加强对湖南地区的控制,设湖南团练观察守处置使,简称湖南观察使,这是历史上最早出现的“湖南”名称。唐初一百余年,湖南基本无战事,中后期虽出现一些动乱,但其规模和破坏程度也比中原地区要小。此时的发展仍主要集中在洞庭湖区和湘江流域,湘西、湘南山区,尤其是“苗蛮”聚居的少数民族地区,仍较落后,不少地方仍被作为京官贬谪、流放之地。

经过唐末混乱,到北宋,湖南一度出现稳定局面。公元1127年,北宋亡于金,1129年金兵攻陷长沙,“屠其城而去”,使湖南“极目灰烬”、“十室九空”。南宋政府的腐败无能和地主阶级的残酷剥削,激起人民的反抗,钟相、杨么领导农民在洞庭湖区起义,提出“等贵贱,均贫富”口号,攻占6州19县,建立了政权,坚持6年之久。湖南在宋代是经济文化发展的转折时期,由于湖南政局稳定,统治阶级实行与民休息、奖励农耕政策,以及对少数民族地区的怀柔和“恢拓”,加之辽、金先后统治北方,政治中心南移,中原居民大量南迁,从而加速了这里的社会发展进程,使湖南的经济、文化赶上和超过了中原地区的水平。宋末,湖南人口达500多万。宋初湖南建岳麓书院和衡阳石鼓书院,为全国四大书院之二,至南宋,湖南各地书院达50多所,并形成理学流派“湖湘学派”。

元朝征服湖南初期,人民大量被杀,许多平民被强抑为奴,以至人口锐减,耕地荒废,社会经济遭到严重破坏。此后,元统治者采取恢复生产的措施,使经济有所发展。元末明初的战乱,再度使人民亡散,田园荒芜,社会萧条。明王朝将外省人口大量移入湖南,即历史上的“江西填湖广”。同时采取招抚流亡、均平赋役、兴修水利、奖励垦荒等政策,又以卫所驻军屯田,因此,生产得到恢

复发展,出现“湖广熟、天下足”的局面。明中叶以后,政治腐败,土地兼并严重,激起了各族人民的反抗。当李自成、张献忠起义军挺进湖南时,湖南人民便加入了反明抗清的洪流。

明末清初,湖南经济再次受到严重破坏,江西等地又一次大规模移民入湘。康熙时置湖广右布政使司于长沙,此为湖南单独设省之始。在至鸦片战争前的近二百年间,湖南政治比较安定,社会经济较前代有显著进步,耕地面积由1685年的1389万亩增加到1800年的3541万亩,人口由1749年的867万增加到1840年的1989万,湘绣、瓷器闻名中外,采矿、纺织等行业出现了资本主义的萌芽。而文化教育则有更大发展,产生了伟大的思想家王夫之以及陶澍、魏源等对中国思想文化发展有巨大影响的人物。

## 二

鸦片战争后,中国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湖南的历史也发生了相应的变化。南京条约签订后,巨额赔款加重了人民的负担,五口通商及沿海航路的开通,使由广州越五岭至湘潭、长沙间的传统商路急剧衰落,大批挑夫、纤夫失业。鸦片大量进口,白银严重外流,银贵钱贱,市场混乱,国内工商业衰退,从而加剧了湖南的社会动荡和阶级矛盾。湖南人民的斗争为太平军向湖南进军铺平了道路。太平军初入湖南时不足万人,至出境时已成为15万人的大军。尤其湘南矿工组成的“土营”和湘北水手组成的“水营”,大大增强了太平军攻坚破敌的力量。1852年,曾国藩帮办湖南团练,训练了一支颇具战斗力的地方武装湘军,充当了清廷镇压太平天国革命的主力。从此,湖南成为近代史上政治军事斗争最激烈的省份之一。

外国商品不断输入,冲击了自给自足的封建自然经济,湖南商品经济得到某些发展,戊戌变法运动中,谭嗣同提出了比较系统的变法维新主张,并加以实行,全省各地办学堂,除旧布新,蔚然成风,著名维新人士云集。这时湖南创办了一批新型的工矿企业,出现资本主义经济。八国联军侵略中国和义和团运动期间,湖南人民积极开展反帝反清斗争:1900年衡阳教案,唐才常、林圭等“自立军”起义,1902辰州教案和邵阳贺金声“大汉灭洋军”起义等。在此前后,岳阳、长沙开为商埠,湖南逐渐成为帝国主义倾销商品和原料供应市场,半殖民地半封建化加深。此时,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思想逐渐广为传播,促进了革命高潮的到来。1903年黄兴、宋教仁在长沙成立的华兴会是国内最早的革命团体。著名革命宣传家陈天华撰写的《警世钟》、《猛回头》等在全国起了巨大的革命鼓动作用。1904年华兴会联络哥老会首领马福益等密谋在长沙起义,谋泄失败后,黄兴、宋教仁、陈天华等亡命日本。1905年,他们率先与孙中山领导的兴中会及其他革命团体联合,组成了中国同盟会,标志着中国民主革命进入了一个新阶段。1905年和1906年,陈天华、姚宏业先后忧愤殉国,他们的公葬活动成为湖南早期学生运动中“惊天动地”的事件。1906年冬爆发的萍浏醴起义,是同盟会组织领导的国内第一次大规模武装斗争,它和1910年爆发的长沙“抢米”风潮与次年发生的保路运动,促进了革命高潮的到来。

1911年10月10日武昌起义爆发,湖南最早响应,焦达峰、陈作新被推为中华民国军政府湖南都督府正副都督。人民欢欣鼓舞,庆祝胜利,都督府随即派军授鄂,有力地支持了武昌革命政权,推动了全国的反清斗争。然而,胜利的果实却被立宪派夺去。1912年袁世凯篡夺全国政权后,湖南也被北洋军阀盘踞。此后,湖南陷入南北军阀长期混战的局面,人民惨遭各方蹂躏和搜括。

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和1919年五四爱国运动,促进了湖南人民的新觉醒,一批经过新文化运动洗礼的先进知识分子走上了历史舞台。毛泽东、蔡和森等发起组织的新民学会,决心走俄国革命的道路,立志改造中国。1920年冬成立长沙社会主义青年团和长沙共产主义小组,1921年10月中共湖南支部成立,次年5月成立中共湘区执行委员会,从此,湖南人民的革命斗争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进入了新的阶段。1922年秋冬,湘区委员会领导粤汉铁路、安源路矿、水口山铅锌矿和长沙泥木、织造、印刷等行业的工人,举行了为争取政治权利和改善经济待遇的大罢工,都取得

了重大的胜利。在此基础上成立了以毛泽东为总干事长的全省工团联合会，工人运动进一步发展起来。

20年代初，“湘人治湘”呼声不断高涨。进步知识界要求变“武人官僚割据”为“湖南人民自治”，民族工商业者希望获得参政机会，抵制军阀的勒索，一些教育、新闻界人士则幻想用西方议会取代军阀专制独裁统治，而地方实力派谭延闿、赵恒惕则想假借民意，实现其割据一省的目的。最后军阀赵恒惕以其实力当上了“民选省长”，他随即将《湖南省宪法》丢弃一边，实行独裁专制，大力扩军，屠杀工农领袖，镇压爱国民主运动，投靠北洋军阀，公开与南方革命政府为敌。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湖南是革命运动最发达的省份之一，湖南的国共合作，工农群众运动与反对北洋军阀的军事斗争互相配合，汇成了大革命的洪流。当北伐军进入湖南时，广大工农群众纷纷支前参战，加快了北伐战争的进程。北伐的胜利进军，又推动了湖南工农运动的发展。到1927年初，全省的工会会员近40万人，农协会会员达600万人。1927年5月，许克祥在长沙发动“马日事变”，波及20余座县城，半月之内，一万多群众被杀，革命运动转入低潮。但英雄的湖南人民没有屈服。9月，中共中央特派员毛泽东和湖南省委领导秋收起义，开辟了井冈山革命根据地。随后朱德、陈毅领导了湘南暴动，会师井冈山；彭德怀等领导了平江起义，创建了湘鄂赣根据地；贺龙等建立了湘鄂西根据地；以湘东、赣西根据地为基础，建立了湘赣根据地；任弼时、贺龙、关向应等领导建立了湘鄂川黔根据地。这些根据地坚持长期艰苦斗争，开展土地革命，实行“工农武装割据”，粉碎了国民党军无数次“围剿”。

抗日战争爆发后，湖南各界人民积极投入救亡运动。中共中央派徐特立、王凌波来长沙，建立了八路军驻湘通讯处。1938年，中共湖南省工委建立，国民党湖南省政府主席张治中采取与共产党合作的方针。“湖南省文化界抗敌后援会”等抗日团体和各种救亡刊物纷纷出现，使抗日初期湖南的救亡运动开展得有声有色。1938年11月，日军攻占岳阳，蒋介石以“焦土抗战”，密令纵火焚烧长沙城，使不少市民被烧死，数十万人无家可归。1939年至1943年，日军3次进犯长沙，一次进犯常德，受到中国守军的英勇抗击。1944年夏，日军为打通大陆交通线，大举南侵，长沙、衡阳陷落，30多座县城被日军占领，侵略军的铁蹄蹂躏了大半个湖南。1945年4月，日军进犯湘西，为中国军击退。8月15日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下旬，日军代表飞芷江洽降。八年浴血抗战取得了胜利。抗战期间，湖南出兵200万人，出粮5000万担，是贡献最大的省份之一，湖南群众被日军屠杀92万多人，财产损失折合当时币值11.3万多亿元。

抗战胜利后，人民渴望和平，湖南面临恢复经济的严重任务。但国民党政府在美国的支持下发动了内战。中共湖南省工委领导人民群众开展反征兵、征粮、征税，反饥饿、反压迫、反内战的斗争，并迅速发展党组织，领导开展游击武装斗争，配合人民解放军南下作战。1949年8月，程潜、陈明仁宣布起义，湖南和平解放，从此，湖南进入了社会主义新时期。

1950年4月，湖南省人民政府成立。10月召开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标志着人民政权的建立。在此前后，全省人民积极支前，为解放两广和大西南作出了贡献。在广大人民支持下，人民解放军经过一年多激烈战斗，消灭了残余敌人，彻底根除了湘西百年匪患，同时，全省人民掀起了推行爱国公约、捐献飞机、大炮，抗美援朝，参军参干的热潮。人民政权没收了官僚资本，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国营经济，稳定市场物价；在农村进行土地改革，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开展“三反”（反贪污、浪费、官僚主义）和“五反”（反对行贿、偷税漏税、盗窃国家财产、偷工减料、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经过三年艰苦奋斗，完成了民主革命的遗留任务，铲除了旧制度赖以生存的基础，恢复和发展了国营经济。从1953年起，全省实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到1956年，实现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1957年超额完成“一五”计划的建设任务，使全省的政治、经济和社会面貌发生了重大变化，全省人民满腔热情地兴起了以农业为中心的大规模社会主义建设。1957年5月，中共湖南省委根据中央指示，在党内开展整风运动，随后开始了反对资产阶级右派的斗争。这一斗争严重扩大化了，伤害了党内外一大批有识之士，也削弱了党内

外民主。接着又用大鸣、大放、大字报的形式,展开对“右倾保守思想”的批判,从而使急躁冒进思想泛滥。1958年初,省委提出粮食产量、农副业总产值和地方工业总产值指标“十年规划,五年完成”,各专、县又大幅度提高原订计划指标,有的专区甚至提出“十年规划、一年完成”,完全脱离了人力、财力、物力的承受能力。1958年8月,一场声势浩大的人民公社化运动在全国一哄而起,9月底,全省实现了人民公社化。1958年冬毛泽东和中共中央开始从理论上、政策上纠正“左”的错误,省委在农村进行了整社工作,对公社体制进行调整。然而到1959年7月庐山会议后,却又开展了反对“右倾机会主义”的斗争,全省城乡基层掀起“反右倾、鼓干劲、继续跃进”高潮。三年“大跃进”给国民经济带来严重困难。1962年,省委、省人委根据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方针,调整了公社体制,停办公共食堂,抓好经济退赔工作,调整工业内部关系和商业体制,压缩基建规模,安排好市场,从而使国民经济得到恢复发展。

1960年湖南在全国率先开展了“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在农村反对单干、投机、赌博、偷盗、迷信等“五股黑风”,1963年,根据中央布署,开展了“四清”(清政治、经济、组织、思想)运动。“社教”虽然解决了一些实际问题,但在“左”的思想指导下,混淆了两类矛盾,打击了不少干部群众。

1966年,湖南开始执行国民经济发展的第三个五年计划,但是随即开始了持续10年的“文化大革命”,给政治、经济、思想、文化、教育等各方面造成了巨大的破坏。特别是1967年至1968年的“全面夺权”和“全面内战”,1974年的“批林批孔”运动和1976年的“反击右倾翻案风”三次大的政治动乱,使湖南人民遭受巨大灾难。文化大革命10年中,全省社会总产值有4年比上年下降,尤以工业下降最为严重,经济效益很差。由于湖南农业基础较好,加之广大农民对“文革”的抵制,所以农村损失较小,除1969、1971年农业总产值下降外,其他年份均有增长。因此,10年中全省经济虽遭巨大损失,但由于人民群众的积极努力,以及国家对湖南“三线”地区建设投资增加等原因,湖南国民经济在曲折和反复中保持了一定增长。

1976年10月,中共中央一举粉碎了四人帮,结束了十年内乱。尤其在1978年12月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湖南与全国一样,出现了新中国建立以来的伟大历史性转折。在平反冤假错案,清理“左”的错误的同时,抓了国民经济主要比例关系的调整,重点调整农、轻、重比例,加快农业和轻工业的发展步伐;调整积累与消费的比例,努力提高城乡人民的收入和消费水平;调整生产性和非生产性建设投资比例,集中财力物力,保证重点建设。经过三年努力,不仅严重失调的比例关系逐渐转向协调,而且保持了一定的发展速度。全省工农业总产值1981年比1978年增长20.5%,平均每年递增6.4%。1979年开始,农村试行联产承包责任制,1982年到1984年实行政社分设,取消了人民公社,建立了乡镇政府和村民委员会。城市的经济体制改革也全面展开,集体、个体、私营经济得到发展,市场体系逐步形成,扩大了对外开放和横向经济技术联合。1981年至1990年完成了第六、第七个五年计划。1979年至1990年12年间,全省国民生产总值、国民收入、社会总产值和工农业总产值均翻了一番多。湖南的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建设走上了健康发展道路。

### 三

上面,我们将湖南历史勾勒了一个粗线条的轮廓。

湖南引起世人的瞩目,主要还在它的近现代。我们看到,在鸦片战争前的漫长古代,这里没有发生几桩足以影响全国局势的大事,湖南籍的名人寥若晨星。比如二十四史中载入的5783位历史人物中,湖南只有55人,仅占0.95%。湖南可谓“碌碌无所轻重于天下”。然而,进入近代现代以后,情况却大不一样了,湖南在全国有重大影响的事件前后踵接,叱咤风云、驰骋宇内的名人比肩鹊起,湖南成了举足轻重的省份。

湖南在近代中国发生重大影响,始于太平天国运动时期,即起自湘军的兴起。1852年初,曾国



藩受清廷诏令，帮办湖南团练，建立了一支镇压太平天国运动的武装力量，并形成反动的政治军事集团，此后，对全国，特别是湖南的政治、军事、文化和社会生活都产生深远影响，所谓“湘运之兴，从湘军起”。到1861年同治帝继位后，更倚作长城，成为清王朝的主要支柱和最大的实权派。“湖湘子弟满天下”，湘军要员官至总督者14人，巡抚13人，保举三品以上文职达一万多人。

到维新运动兴起，湖南又颇有得风气之先的气概，率先兴办新政、开学会、兴学校、办报纸。谭嗣同、唐才常以左翼领袖见称于时，湖南成为“全国最富有朝气之一省”。

辛亥革命的首创者是孙中山及其所创立的兴中会，继起首先响应者即是黄兴和他所组织的华兴会。1905年夏，兴中会与华兴会合并组成同盟会，参加筹备会的79人中，湖南占20人，同盟会最初两年会员976人，湖南籍的占157人，均为各省之最。在辛亥革命的整个运程中，在海内外都可以看到湖南志士的身影，在各次重大斗争场合，几乎都有湖南志士的业绩。1911年10月10日武昌起义爆发，湖南是“首应之省”，大大加速了全国革命的进程。黄兴、宋教仁、蔡锷、陈天华、刘道一、蒋翊武、谭人凤等一大批饮誉海内的人物，为辛亥革命的胜利立下不朽的功勋。

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湖南更呈鼎盛之势。它是最早建立中共党组织和革命根据地的省份之一，涌现了毛泽东、蔡和森、刘少奇、何叔衡、任弼时、林伯渠、彭德怀、贺龙、罗荣桓、陶铸、徐特立、胡耀邦等一大批领袖人物。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中央人民政府的52名领导人中，湖南籍的有10人，占19.2%，1955年授衔时，10名元帅中湖南籍3人，10名大将中湖南籍6人，57名上将中湖南籍19人。

湖南何以在近现代成为“功业之盛，举世无出其右”的省份呢？不少学者作了有益的探讨。概而言之，其原因有以下几方面。

第一，湖南的地理位置使它成为近现代中国阶级斗争、社会斗争最尖锐、激烈、复杂的一个省份。

湖南地处华中腹地，远离京华，这使它既是南北交通要冲，又是反动统治比较薄弱的地方，在与其他因素的交互作用下，历史便将湖南推上近现代社会斗争的主战场。

鸦片战争前，清政府实行闭关政策，仅开放广州为唯一的对外贸易港口，由广州至长江以北和四川、贵州，湖南都是必经的商道。这样就使湖南出现了一批以中转贸易为主的商业城镇，如长沙、湘潭、郴州、洪江等，和人数众多以运输为业的手工业工人、船工和脚夫。西方的经济文化已多少对湖南产生影响。鸦片战争后，开放五省通商，广州作为中外贸易中心的地位逐渐削弱，使湖南一些工商城市萎缩萧条，大批手工业工人失业破产，从而加剧了湖南的社会矛盾，人民的反抗斗争不断发生。

太平天国运动是近代中国伟大的农民战争，广西起义后，挥师北上，首当其冲便是湖南。以后湖南更成了湘军与太平军对抗的主要战场。以农民、会党为主体的湖南人民的反清斗争，在太平天国起义的推动下，一直延续到七、八十年代，持续时间之长、参加人数之众、斗争地域之广，都是全国突出的。

辛亥革命时，湖南又成为全国革命的重要基地。从自立军起义，到华兴会成立、萍浏醴起义、抢米风潮、保路运动和辛亥首应，都在全国产生了巨大影响。

到粤汉铁路开通，湖南更成为兵家必争的战略要地。南北军阀为争夺地盘，在这里进行了长期拼杀，湖南人民备受各方蹂躏和搜括。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湖南处于广州革命政府与北洋军阀斗争的交接点上，从而使它成了全国革命运动最发达的省份之一。大革命失败后，湖南处于空前的白色恐怖之中。然而英雄的湖南人民并没有被吓倒，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武装起义的烈火很快燃遍三湘，而正是由于湖南及与之交界省份具有山高林密、反动统治比较薄弱的有利条件，才建立了湘赣、湘鄂赣、湘鄂西、湘鄂川黔等革命根据地，开辟了工农武装割据、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城市的道路。

第二，湘人独具特定的思想文化素质是建勋立业的主观条件。



湖南素以民风强悍、朴实耐劳闻名于世。著名历史学家林增平先生认为：近代的湖南人，经历元末明初、明末清初两次大移民，“带来了移民所具有的开拓精神和进取心；又因与苗、瑶、侗、土家族等族联姻，吸取了这些少数民族强韧、强悍和刻苦的习性，从而在湖南渐次形成了一种有别于他省的朴实勤奋、劲直勇悍、好胜尚气、不信邪、甚至流于偏狭任性的乡俗民气……基于上述乡俗民风，在众多有抱负、有作为的学子士人中，即滋长为质朴笃实、不尚浮靡、勇于任事、锐意进取，但也多有尚气任性的士气文风；在同耆旧豪绅的守旧习气抵牾冲撞的过程中，这种士气文风又弥坚弥笃。其延伸外铄，附丽于近代一系列事变中，即构成为近代湖湘文化”。

鸦片战争前后形成的经世致用学风，即表现了湖湘文化的特点。这时的中国正处在社会大变动的前夕，清王朝已日薄西山，西方“文明”正叩击中国的大门。面对日趋尖锐的社会矛盾和即将来临的改革大潮，湖南学者汤鹏、魏源、陶澍、贺长龄、贺熙龄等，成为开创这一学风的先驱。他们在学术思想上反对汉学和宋学的繁琐空疏和脱离实际，主张读书治经的目的在于致用，以有裨于国计民生。在政治上，他们对现实社会的黑暗和腐败给予严厉的抨击和揭露，并提出改革方案，试图挽救日益没落的社会。这种经世致用、面向社会现实的学风，对湖南近代知识界产生了极为深远的影响，也使这一学风沿续发扬，造就出湖南近代大批经世致用的人才。

此后，湘军镇压太平天国，使清王朝“中兴”的赫赫“武功”，在许多人看来成了实践经世致用学说的楷模，从而使书生学子增长了一股以天下为己任的傲岸心理，这既使部分湖南人加深了沾沾自喜、固步自封、不求上进的痼疾，另方面却又刺激了大批湘人奋发努力、以匡世济民为大志，力图承担社会大任的强烈愿望。这种指划天下，物议朝野，居傲强悍的风气，到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阶级矛盾、社会矛盾进一步激化时益发突出。唐才常称：“振支那者惟湖南，士民勃勃有生气，而可侠可仁者惟湖南。”谭嗣同也说：“万物昭苏天地曙，要凭南岳一惊雷！”杨度则更为自信：“若道中华国果亡，除非湖南人尽死！”连梁启超也感慨地说：“湖南天下之中，而人才之渊藪也……其可以强天下而保中国者，莫湘人若也！”这种社会心理对于湖南在维新运动和辛亥革命中以独特而勃勃生气出现在中国舞台上具有重大作用。到五四运动时期，青年毛泽东和新民学会更提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豪迈口号。这种以天下为己任的使命感和自信心成为鼓舞一代代湖南志士奋发拼搏的强大动力。

自南宋以降，湖南就形成重视教育的传统，戊戌维新时期，湖南志士把“广学校、培植人材以自强本计”。1897年谭嗣同、熊希龄等创办湖南时务学堂，1902年湖南成立学务处，正式推行新式学堂教育。此时，“湖南学堂之多，学生之众，为各省冠”。到1912年，学校激增至2909所，在校学生123901人，在全国处于领先地位。在此前后，湖南又掀起一股留学日本的热潮。1902、1903年，湖南抚院先后选送两批学生赴日留学，自费生亦蜂涌而至。1904年全国留日学生3000余人，湖南即占800余人。此后又有学生去欧美学习。这样就形成了以新学堂学生和留学生为主体的新型知识分子群体，他们中的大部分人既承继了经世致用的传统，又吸收了资本主义国家的民主革命思想和先进科学文化知识，从而成为辛亥革命时期的领袖和骨干力量。到五四运动以后，湖南一大批先进的知识分子更接受了马克思主义革命理论，以毛泽东为代表的共产党人，把马列主义与中国革命实际相结合，领导人民走上了夺取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的道路。

第三，湖南在近现代史的“功业”，得力于每一重大历史时期所形成的人才群体的作用。

湖南在中国近现代史上产生巨大影响的时期和事件，主要有太平天国农民运动时期、戊戌变法时期，辛亥革命时期和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而在这四个时期，在湖南又分别形成了以曾国藩为代表的湘军将领集团、以谭嗣同为代表的戊戌维新志士群、以黄兴为代表的辛亥革命先驱群和以毛泽东为代表的无产阶级革命家群四个人才群体。在这些群体中，分别聚集了一大批具有共同历史使命、共同理想、共同目标并共同行动的志同道合、叱咤风云人物。他们相互取长补短，各尽所能，发挥出巨大的整体功能。这些群体既是一定历史时期阶级斗争、社会斗争和思想文化素质的产物，又对阶级斗争、社会斗争和思想文化产生巨大影响。

湖南的近现代史是一部不平凡的历史。研究湖南近现代史,尤其近现代人物的书籍、文章已不可胜数。但如何进一步深入、系统、全面地开展整理研究工作,还有待史学界同仁和有关同志作出更大努力。

为了给史学工作者以及对湖南近现代历史变迁感兴趣的同志提供一个系统的编年体工具书,省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决心组织编写这部近代以来 150 余年的大事记,逐日记载发生在湖南的重大事件。其内容尽可能广泛,举凡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包括教育、科技、学术、新闻、体育、文学、艺术等)、宗教、民族、华侨、社会生活、自然现象等各个方面,如政治、军事、社会的斗争,体制的变革,法令的颁布,重要厂矿企业的创建及其兴衰,重要的科技成果,生产建设成就,在全国全省有影响的思想文化成果的出版或发表,重要报刊的创办、停刊,有较大影响的学校的创立,重要文化机构、社会团体的建立与主要活动,重大自然灾害及特异自然现象的发生,人口统计,有重大影响的人物的生卒等等,都尽可能予以记载。冀以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存真求实,尽可能全面地反映湖南近 150 年来历史发展进程,从中体现历史发展规律。

以大事记的形式记载历史,古已有之,周代就产生了具有年表雏型的“牒记”,记载帝王年代和事迹,汉司马迁的《史记》创立了体制较完备的各种年表,此后相继有如唐封演的《古今年号录》、宋晁公迈的《历代纪年》等。然而作为大事记,何者该记,何者不记? 争论颇多。《新五代史·梁本纪》第二徐元党注:“大事则书,变古则书,非常则书,意有所示则书,后有所因则书,非此五者则否”。司马光编《资治通鉴》,主张“专取有关国家兴衰,系生民休戚,善可为法,恶可为戒者”记之。今人提出“大事突出,要事不漏,新事不丢,琐事不录”的原则。这些都是很好的概括。作为一部湖南省的大事记来说,我们认为,“大事”应该是在本省涉及范围较广,对社会影响较大、较深远的重大事件;“要事”则是有必要记载,不记即为缺憾的内容。当然大事、要事都是相对的,不可能有统一、绝对的标准,除明显的影响深远的重大事件外,会因取舍的角度与尺度不同,编选者见仁见智,而会出现歧议,这是正常的。本书从为读者提供较为丰富的历史素材这一意愿出发,在精选精编的基础上,适当放宽了一些取舍尺度,我们认为这是不无益处的。

《湖南近 150 年史事日志》是采用不分类的编年体形式的大事记,它以时间顺序为纲,兼载历史事件,把同时发生的纷纭的历史事件摘要汇编一处,依其年月日编次排比,只记史事,不作阐述。是一种备忘录性质的工具书,供人们了解历史事件的渊源流变及其相互关系和影响,提供简明的史料和进一步考察的线索。

本书是集体努力的结晶,编纂组自 1987 年初开始收集资料,数易寒暑,查阅了所能找到的大量报刊、书籍、文献资料,反复核实,修改补充,并印出征求意见稿,广泛征询意见,得到了有关专家、学者和各方面同志的帮助和指教。尽管如此,今天提供给读者的这本书,仍嫌有许多不足,比如,由于受编纂者水平和资料的限制,许多该录的大事、要事未录,又有许多可录可不录的琐事录了上去,也许还会有时间、事件不够准确;又如由于受日志体裁的束缚,把一件大事按日期分割开来,从而影响了事件了解的完整性;还由于受篇幅的限制,有的条文可能过于简略,令读者难知其原委,而有的条文又显得冗长;等等。我们热诚地欢迎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我们希望这部书的出版,能为史学工作者和实际部门的同志了解湖南历史、总结历史经验、加速湖南社会经济的发展提供一部较为翔实可靠的工具书,为进行爱国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和乡土历史知识的教育提供一部较好的参考教材。如能达此目的,编著者们就引以自慰了。

田 伏 隆

1992 年 12 月

# 目 录

## 上篇 1840年—1918年

|                         |    |
|-------------------------|----|
| 1840年(清道光二十年 庚子) .....  | 1  |
| 1841年(清道光二十一年 辛丑) ..... | 1  |
| 1842年(清道光二十二年 壬寅) ..... | 2  |
| 1843年(清道光二十三年 癸卯) ..... | 2  |
| 1844年(清道光二十四年 甲辰) ..... | 3  |
| 1845年(清道光二十五年 乙巳) ..... | 3  |
| 1846年(清道光二十六年 丙午) ..... | 4  |
| 1847年(清道光二十七年 丁未) ..... | 4  |
| 1848年(清道光二十八年 戊申) ..... | 5  |
| 1849年(清道光二十九年 己酉) ..... | 5  |
| 1850年(清道光三十年 庚戌) .....  | 6  |
| 1851年(清咸丰元年 辛亥) .....   | 7  |
| 1852年(清咸丰二年 壬子) .....   | 8  |
| 1853年(清咸丰三年 癸丑) .....   | 10 |
| 1854年(清咸丰四年 甲寅) .....   | 11 |
| 1855年(清咸丰五年 乙卯) .....   | 12 |
| 1856年(清咸丰六年 丙辰) .....   | 13 |
| 1857年(清咸丰七年 丁巳) .....   | 14 |
| 1858年(清咸丰八年 戊午) .....   | 15 |
| 1859年(清咸丰九年 己未) .....   | 15 |
| 1860年(清咸丰十年 庚申) .....   | 16 |
| 1861年(清咸丰十一年 辛酉) .....  | 17 |
| 1862年(清同治元年 壬戌) .....   | 18 |
| 1863年(清同治二年 癸亥) .....   | 19 |
| 1864年(清同治三年 甲子) .....   | 19 |
| 1865年(清同治四年 乙丑) .....   | 20 |
| 1866年(清同治五年 丙寅) .....   | 20 |
| 1867年(清同治六年 丁卯) .....   | 21 |
| 1868年(清同治七年 戊辰) .....   | 22 |
| 1869年(清同治八年 己巳) .....   | 23 |
| 1870年(清同治九年 庚午) .....   | 23 |
| 1871年(清同治十年 辛未) .....   | 24 |

|                          |    |
|--------------------------|----|
| 1872 年(清同治十一年 壬申) .....  | 24 |
| 1873 年(清同治十二年 癸酉) .....  | 25 |
| 1874 年(清同治十三年 甲戌) .....  | 25 |
| 1875 年(清光绪元年 乙亥) .....   | 25 |
| 1876 年(清光绪二年 丙子) .....   | 26 |
| 1877 年(清光绪三年 丁丑) .....   | 26 |
| 1878 年(清光绪四年 戊寅) .....   | 27 |
| 1879 年(清光绪五年 己卯) .....   | 28 |
| 1880 年(清光绪六年 庚辰) .....   | 28 |
| 1881 年(清光绪七年 辛巳) .....   | 29 |
| 1882 年(清光绪八年 壬午) .....   | 30 |
| 1883 年(清光绪九年 癸未) .....   | 30 |
| 1884 年(清光绪十年 甲申) .....   | 31 |
| 1885 年(清光绪十一年 乙酉) .....  | 31 |
| 1886 年(清光绪十二年 丙戌) .....  | 32 |
| 1887 年(清光绪十三年 丁亥) .....  | 33 |
| 1888 年(清光绪十四年 戊子) .....  | 33 |
| 1889 年(清光绪十五年 己丑) .....  | 34 |
| 1890 年(清光绪十六年 庚寅) .....  | 35 |
| 1891 年(清光绪十七年 辛卯) .....  | 35 |
| 1892 年(清光绪十八年 壬辰) .....  | 36 |
| 1893 年(清光绪十九年 癸巳) .....  | 37 |
| 1894 年(清光绪二十年 甲午) .....  | 37 |
| 1895 年(清光绪二十一年 乙未) ..... | 38 |
| 1896 年(清光绪二十二年 丙申) ..... | 39 |
| 1897 年(清光绪二十三年 丁酉) ..... | 40 |
| 1898 年(清光绪二十四年 戊戌) ..... | 40 |
| 1899(清光绪二十五年 己亥) .....   | 42 |
| 1900(清光绪二十六年 庚子) .....   | 43 |
| 1901(清光绪二十七年 辛丑) .....   | 43 |
| 1902 年(清光绪二十八年 壬寅) ..... | 44 |
| 1903 年(清光绪二十九年 癸卯) ..... | 44 |
| 1904 年(清光绪三十年 甲辰) .....  | 45 |
| 1905 年(清光绪三十一年 乙巳) ..... | 47 |
| 1906 年(清光绪三十二年 丙午) ..... | 48 |
| 1907 年(清光绪三十三年 丁未) ..... | 49 |
| 1908 年(清光绪三十四年 戊申) ..... | 51 |
| 1909 年(清宣统元年 己酉) .....   | 52 |
| 1910 年(清宣统二年 庚戌) .....   | 53 |

|                       |    |
|-----------------------|----|
| 1911年(清宣统三年 辛亥) ..... | 55 |
| 1912年(民国元年 壬子) .....  | 58 |
| 1913年(民国二年 癸丑) .....  | 60 |
| 1914年(民国三年 甲寅) .....  | 62 |
| 1915年(民国四年 乙卯) .....  | 63 |
| 1916年(民国五年 丙辰) .....  | 64 |
| 1917年(民国六年 丁巳) .....  | 67 |
| 1918年(民国七年 戊午) .....  | 71 |

### 中篇 1919年—1949年

|                        |     |
|------------------------|-----|
| 1919年(民国八年 己未) .....   | 74  |
| 1920年(民国九年 庚申) .....   | 77  |
| 1921年(民国十年 辛酉) .....   | 84  |
| 1922年(民国十一年 壬戌) .....  | 89  |
| 1923年(民国十二年 癸亥) .....  | 93  |
| 1924年(民国十三年 甲子) .....  | 99  |
| 1925年(民国十四年 乙丑) .....  | 105 |
| 1926年(民国十五年 丙寅) .....  | 110 |
| 1927年(民国十六年 丁卯) .....  | 117 |
| 1928年(民国十七年 戊辰) .....  | 125 |
| 1929年(民国十八年 己巳) .....  | 129 |
| 1930年(民国十九年 庚午) .....  | 137 |
| 1931年(民国二十年 辛未) .....  | 142 |
| 1932年(民国二十一年 壬申) ..... | 147 |
| 1933年(民国二十二年 癸酉) ..... | 152 |
| 1934年(民国二十三年 甲戌) ..... | 155 |
| 1935年(民国二十四年 乙亥) ..... | 160 |
| 1936年(民国二十五年 丙子) ..... | 165 |
| 1937年(民国二十六年 丁丑) ..... | 171 |
| 1938年(民国二十七年 戊寅) ..... | 179 |
| 1939年(民国二十八年 乙卯) ..... | 186 |
| 1940年(民国二十九年 庚辰) ..... | 190 |
| 1941年(民国三十年 辛巳) .....  | 193 |
| 1942年(民国三十一年 壬午) ..... | 197 |
| 1943年(民国三十二 癸未) .....  | 200 |
| 1944年(民国三十三 甲申) .....  | 205 |
| 1945年(民国三十四 乙酉) .....  | 209 |
| 1946年(民国三十五 丙戌) .....  | 213 |

|                  |     |
|------------------|-----|
| 1947 年(民国三十六 丁亥) | 217 |
| 1948 年(民国三十七 戊子) | 220 |
| 1949 年(民国三十八 己丑) | 224 |

## 下篇 1950 年—1990 年

|        |     |
|--------|-----|
| 1950 年 | 233 |
| 1951 年 | 237 |
| 1952 年 | 240 |
| 1953 年 | 243 |
| 1954 年 | 245 |
| 1955 年 | 246 |
| 1956 年 | 248 |
| 1957 年 | 250 |
| 1958 年 | 252 |
| 1959 年 | 254 |
| 1960 年 | 256 |
| 1961 年 | 259 |
| 1962 年 | 261 |
| 1963 年 | 263 |
| 1964 年 | 265 |
| 1965 年 | 267 |
| 1966 年 | 269 |
| 1967 年 | 272 |
| 1968 年 | 274 |
| 1969 年 | 276 |
| 1970 年 | 277 |
| 1971 年 | 278 |
| 1972 年 | 280 |
| 1973 年 | 282 |
| 1974 年 | 283 |
| 1975 年 | 284 |
| 1976 年 | 285 |
| 1977 年 | 286 |
| 1978 年 | 287 |
| 1979 年 | 289 |
| 1980 年 | 292 |
| 1981 年 | 296 |
| 1982 年 | 302 |

|              |     |
|--------------|-----|
| 1983 年 ..... | 304 |
| 1984 年 ..... | 307 |
| 1985 年 ..... | 313 |
| 1986 年 ..... | 325 |
| 1987 年 ..... | 334 |
| 1988 年 ..... | 343 |
| 1989 年 ..... | 348 |
| 1990 年 ..... | 355 |



## 1840年(道光二十年 庚子)

2月8日(正月初六) 以华容、武陵二县上年遭水灾,清廷允准贷该二县灾民春播籽种。

3月1日(正月二十八) 以本年为轮应查阅湖北、湖南、云南、贵州营伍之期,清廷派周天爵、桂良分别校阅该四省营伍。

3月10日(二月初七) 清廷允贷华容、武陵、龙阳、沅江四县修官民堤垸银。

4月10日(三月初九) 清廷命湖南按察使王藻为布政使,直隶天津道王允中为湖南按察使。

4月29日(三月二十八) 因给事中况澄奏“湖南广西两省有传习邪教,断绝掌腥,炼丹运气。其传授之书,则有《性命圭旨》刻本及妄注《大学》,愚民被诱,执迷不悟者不少。湖南之宝庆、常德,广西之平乐、柳州传习尤众。”清廷命该二省督抚认真查禁。寻,湖南巡抚裕泰飭员分赴宝庆、常德二府及各府属严密侦访。

6月2日(五月初三) 清廷接湖南巡抚裕泰奏报:湘省“续获贩烟及吸食人犯,并起获烟土烟膏”。

6月19日(五月二十) 清廷命兵科给事中周琦为湖南乡试正考官,吏部主事王桂为副考官。

6月21日(五月二十二) 英国“东方远征军”驶抵广州洋面,封锁珠江口,第一次鸦片战争爆发。

8月27日(八月初一) 以周天爵查案滞留湖北,不能赴湘校阅营伍,清廷准予明年补行校阅。

8月28日(八月初二) 清廷命翰林院编修张铨提督湖南学政。

9月6日(八月十一) 以湖南、广西两省督抚明白回奏“各该处现无习教踪迹”,清廷乃命“随时认真访緝,有犯必惩”,并“著各直省一律查禁”《性命圭旨》一书。

11月21日(十月二十八) 因安乡、华容、澧州、武陵、龙阳、沅江、巴陵及岳州卫遭受水灾,清廷准蠲免或缓征上述各地被水庄屯新旧正杂额赋。

12月12日(十一月十九) 以御史俞东枝奏:“湖南澧州直隶州知州登铨贪黷民,纵子渔利”,清廷命钦差户部左侍郎吴其浚于湖北查办竣后,赴湖南密查参办。次年2月8日,吴其浚回奏查办结果,请照例革登铨职。

12月21日(十一月二十八) 清廷升湖南巡抚裕泰为湖广总督,以湖南布政使王藻护理巡抚。次日又命钦差户部左侍郎吴其浚为湖南巡抚。

12月27日(十二月初四) 清廷铸给湖南改设黔阳县石桥巡检印信。

12月30日(十二月初七) 清廷命湖南挑选精兵一千名,四川二千名,贵州一千名,以备钦差大臣琦善咨调广东堵剿英军。

是年 据清户部统计,湖南人口为19,891,000。

△ 岳麓书院院长欧阳厚均重建山斋(原为宋时朱熹、张栻读书处),重修道乡台。

△ 武陵、兴宁大水。嘉禾大风拔木。

△ 邓显鹤等开始刊布《船山遗书》。

## 1841年(道光二十一年 辛丑)

1月2日(道光二十年十二月初十) 因与湖南石门接壤的湖北长乐县发生民变(胡启全等众起事),清廷命湘省“认真防堵”。

1月6日(道光二十年十二月十四) 清廷命前派之湖南、四川、贵州兵四千名迅速赴粤。旋湖南兵一千名由提督祥福统带赴广东。

1月17日(道光二十年十二月二十五) 又调湖南镇守镇、乾州协兵一千名,命迅赴浙江抗英。

1月26日(正月初四) 清廷允贷武陵县上年被水灾民籽种。

1月27日(正月初五) 清政府正式下诏与英宣战。30日派领御前侍卫内大臣皇侄奕山为靖逆将军、户部尚书隆文和新任湖南提督杨芳为参赞大臣,赴粤督战。

1月31日(正月初九) 谕命湖南、湖北两省再各派兵五百名,迅速赴粤抗英。

2月22日(二月初二) 祥福等率湘省营兵抵达粤江口内第二堡垒和重镇——乌涌炮台,即仓卒布防。

时驻守乌涌炮台中国将士有一千六百人,其中湖南兵九百人,广东兵七百人。

2月27日(二月初七) 英军昨日攻陷虎门炮台,本日续攻乌涌炮台。祥福督率兵弁奋勇御敌,击毙英军二百余人。终以弹尽援绝,祥福等力战捐躯,乌涌炮台陷落。是役“湖南官兵誓死力战,阵亡镇将备弁三十一员,兵丁四百十五名”。

3月5日(二月十三) 参赞大臣杨芳由湖南驰抵广州,唔林则徐等会商防务。

4月20日(三月二十九) 为“缉拿匪类,安辑流民”,临近粤省的永州府及郴州、桂阳州二属均实力遵行保甲。

6月13日(四月二十四) 杨芳传三元里杀毙英军之民壮罗维纲等四人,赏给六品顶戴。

7月18日(六月初一) 以湖南头、二、三各帮漕船遇风沉失米石,清廷允其分限买补,迅速北运,以济京仓。

7月24日(六月初七) 以桂阳直隶州知州恒善

“到任甫逾一月”，即“在任自缢”，本日谕命湘抚“彻底根究，有无致死别情”。

7月28日(六月十一) 清廷以广东“夷乱已平”，命杨芳回湖南提督本任，其所带湖南兵弁亦带回归伍。

8月中旬(六月下旬) 被贬遣戍伊犁的林则徐在途经京口(今镇江)时，遇好友魏源，即将在广州搜集翻译的外国资料 and 《四洲志》手稿交给魏源，嘱托他编纂《海国图志》。魏源赠诗送行。

9月17日(八月初三) 以英军侵至厦门，闽省火药不裕，清廷命湖南、湖北、安徽、江西四省各拨硝10万斤、磺2万斤，迅速驰解福建。

9月29日(八月十五) 为资民用、便流通，清廷允准前已停铸钱文的湖南等十一省重新开炉铸钱。

10月15日(九月初一) 清廷又命湘、鄂、赣、皖四省各筹拔枪铅子4万斤、炮铅子2万斤，迅速运往福

建，以备战事之需。

11月26日(十月十四) 给事中郑世任奏湖南署澧州州判徐大亨“串通丁役，勒索多赃，禁贼污良，声名狼藉”。本日，谕命湘抚逐一详查，据实严参。

11月29日(十月十七) 以军务拔解及本省操防收买土硝过多，湘抚吴其浚奏请“循照旧章，酌行封采”，不准“硝户私售出境以及奸民私煎贩卖”。本日获清廷允准。

△ 清廷命拔湖南司库银20万两，解赴浙江，以备军需。

12月(十一月) 清廷赈济华容县、岳州卫水灾军民，缓征澧州等九州县卫被灾地区新旧正杂额赋。

冬：平江大凌，凡49日，林木多冻死，土石皆裂。

是年 全省人口为19,962,000。

## 1842年(道光二十二年 壬寅)

1月22日(道光二十一年十二月十二) 湖北崇阳县钟人杰自称“钟勤王”，聚众二三千人起事，攻占县城，杀死知县。清廷旋于29日命湖北、湖南两省附近官兵合力围剿。湘抚吴其浚亲往岳州督办防剿，并派副将哈丰阿等各带兵力驰往岳州，署湖南提督台涌统兵赴临湘堵堵。

2月22日(正月十三) 本日及次日，钟人杰义军二度由崇阳攻入湖南平江县境，袭击清营。

3月1日(正月二十) 以湖南办理防剿钟人杰起事急需军饷，清廷准予湖南藩库暂行借动封贮银3万两，以资支发。

3月2日(正月二十一) 湖北官军攻陷崇阳，钟人杰等战败被俘。次日，署湖南提督台涌统湖南官军又攻陷通城。钟人杰起义失败。

3月 常宁大风拔木。

5月8日(三月二十八) 湖南提督杨芳因病解任，清廷命江西南赣镇总兵长春为湖南提督，未到任前，仍以台涌署理。

5月27日(四月十八) 清廷接湘抚吴其浚奏报：“现在委员制备火箭筒八千枝，大飞枪药筒二千枝，解赴福建备用”。

△ 清廷命拔湖南司库银7万两，解往湖北，以备

兵需。

△ 清廷允贷凤凰、乾州、永绥、古丈坪、保靖五厅县屯丁苗佃籽种口粮。

5月29日(四月二十) 以湖南临湘县粮价腾贵，人心浮动，清廷命平糶仓谷。

是月 平江大饥。

8月16日(七月十一) 以长江战事紧迫，商旅不便，清廷命湖南湖北等省米商迅速贩运谷米，由安徽芜湖改道运浙销售，以济兵民。

8月29日(七月二十四) 中英《南京条约》订立，第一次鸦片战争结束。

8月(七月) 魏源感慨时事，发愤完成了《圣武记》(十四卷)，刻于扬州，“索观者众”。梁启超称誉该书“实罕见之名著”。

秋 湘乡旱，螟虫害稼。

11月12日(十月初十) 湖南布政使王灏以亲老乞养，清廷允之，命云南按察使叶名琛为湖南布政使。

11月25日(十月二十三) 清廷准蠲免或缓征华容、安乡、武陵、沅江、澧州、巴陵、临湘、龙阳八州县及岳州卫水灾地区被水庄屯新旧额赋。

10—11月 乾州厅境瘟疫流行。

是年 全省人口为20,049,000。

## 1843年(道光二十三年 癸卯)

1月3日(道光二十二年十二月初三) 魏源编纂的《海国图志》(五十卷本)以活字版印于扬州。这是当时国人自编最详备的世界史地名著，对鸦片战争以后的中国和日本的政治思想和社会改革曾产生积极影响。该书后增至六十卷，一百卷。

2月14日(正月十六) 清廷允贷澧州、洞庭二营

驻扎受灾歉区兵丁一月银饷。

4月22日(三月二十三) 清廷准贷凤凰、乾州、永绥、古丈坪、保靖五厅县苗佃屯丁籽种口粮。

4月23日(三月二十四) 调湖南布政使叶名琛为江宁布政使(旋改任陆费瑔)，以安徽按察使万贡珍为湖南布政使。